

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9年8月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公司董事应到7名，实到7名，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7票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监事及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黄俊辉先生主持。

会议采用记名的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的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(一)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55)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；

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工作需要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公司拟于2019年9月2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《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56)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17日